

790箱涉假牛栏山白酒流入海南

托运人和收货人玩“失踪”，工商委托代理商将该酒样品送回厂家鉴定

本报海口1月19日讯(记者周月光 孙慧 通讯员陈术颖)1月18日晚,海口市工商局在省工商局执法局领导下一同扣押一批涉嫌假冒的牛栏山白酒,总共790箱。这批白酒的托运人和收货人所留电话号码相同,处于关机状态,工商执法人员无法与其联系,目前已联系牛栏山品牌白酒海南总代理商将该批酒样品送回厂家鉴定,如果鉴定是假的,将进一步查处。

1月18日下午4点,省工商局接到

举报,在海口市秀英区丘海大道一物流城仓库,发现一辆挂车,存放有未卸完的牛栏山陈酿白酒500箱和牛栏山二锅头290箱,包装箱显示:这批酒生产厂家是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牛栏山酒厂。海口市工商局执法人员立即赶到现场,将这批790箱涉嫌假冒的白酒转移到专用仓库。

今天上午,记者来到工商专门仓库,这批涉嫌假冒的牛栏山二锅头和陈酿白酒有两堆。工商执法人员提供的货物托

运单显示,这批酒发货时间是1月13日,发货单位是北京的王餐具,收货人是陵水的郑老板,没有具体的收发货地址等信息,发货人与收货人的手机号相同。记者现场拨打此手机号,显示关机状态。

“这个手机号从昨天开始就一直处于关机状态,如果没有问题,手机应该是开通的。”现场工商执法人员说,这批酒货值14万多元,一次性查获这么多涉嫌假冒牛栏山白酒比较少见。

打开包装箱,执法人员轻触瓶上商标贴纸,贴纸立即脱落。与执法人员带来的正规渠道买来的酒对比,两者外观没有明显差别,但仔细观察发现,正规渠道买来的酒上牛头标志图案清晰,而问题酒的商标图案模糊不清。正规渠道买来的酒有浓郁酒香,问题酒偏淡,味道异常。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牛栏山酒厂海南代理公司负责人吴先生赶到现场,他说,正常情况下,牛栏山酒厂的白酒进入海南,都要经过他们代理公司,这

批白酒是非正规渠道流入海南的。

工商执法人员现场查封两箱涉嫌假冒酒,委托代理商吴先生寄回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牛栏山酒厂进一步鉴定,将进一步查处。

省工商局有关负责人告诉海南日报记者,工商部门将加大市场监管力度,特别是春节将近,即将进入消费旺季,工商部门将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对违规经营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严查一起,净化市场环境。

2万多家政服务人员 仅2336人有资格证

我省家政服务业培训亟待加强

本报海口1月19日讯(记者孙慧)全省有2万多人从事家政服务业,却仅有2336人经过专业培训获得职业资格证书。记者今天从省就业局获悉,我省家政服务业培训亟待加强,今年我省将继续加大对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免费培训力度,计划年培训人数逾7000人。

由于市场需求缺口大,家政行业门槛较低,很多家政服务人员都没有经过专业培训。全省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有2万多人,但获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只有2336人。省家政服务协会会长刘少毅介绍,从现状来看,我省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技能、专业人才还是比较少的,希望政府加大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力度。省就业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省政府正在研究,准备以后在大中专院校开设家政专业,通过全日制学历教育培养一批专门从事这项工作的专业性人才,并且还要通过社会机构短期培训、速成培训供应一些紧缺的家政服务人员。



喜庆灯笼宣传核心价值观

1月19日,琼海市银海路上,路灯工人正在为路灯悬挂灯笼。与往年不同,琼海市今年的灯笼上印有“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颇具特色,既为即将到来的新春佳节增添节日气氛,又很好地宣传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创建“文明城市”营造浓厚氛围。

本报记者 张杰 通讯员 吴光曙 摄

海口市中山街道办叫停得胜沙步行街流动摊贩摆摊 得胜沙批发商场业主恢复营业

本报海口1月19日讯(记者邓海宁 特约记者陈安宇)19日上午,海口市得胜沙路批发商场业主因不满物业公司将步行道的道路租给流动摊贩摆摊而集体歇业。事件发生后,中山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与业主们进行了沟通,初步查明集体停业原因,是因为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未经得胜沙路步行街管理办公室与街道办事处同意,擅自设置摊位收取费用。

此前,由于步行街存在车辆乱停、摊位乱摆现象,得胜沙步行街管理办公室为了规范管理,初步与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对得胜沙路进行试行管理工作,试行管理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

针对业主反映的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擅自设置摊位收取摊位费问题,中山街道办事处进行了认真核查,发现情况属实。街道办事处立即召开了专门会议,做出以下处理决定:一是责令得胜沙路步行街管理办公室终止与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作意向;二是责令海南顺佳达物

业有限公司全额退还已经收取的摊位费;三是责成得胜沙步行街管理办公室加强与商铺业主沟通,共同把得胜沙步行街管理好。

同时,街道办事处召集了业主举行协商会议,会议达成了三点共识:一、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立即停止摆摊行为;二、禁止车辆随意停放;三、下一步的管理由街道办事处与业主共同商议,制定管理方案。

达成共识后,业主于19日中午12点前自行拆除了横幅并恢复正常营业。

理有限公司全权退还已经收取的摊位费;三是责成得胜沙步行街管理办公室加强与商铺业主沟通,共同把得胜沙步行街管理好。

同时,街道办事处召集了业主举行协商会议,会议达成了三点共识:一、海南顺佳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立即停止摆摊行为;二、禁止车辆随意停放;三、下一步的管理由街道办事处与业主共同商议,制定管理方案。

达成共识后,业主于19日中午12点前自行拆除了横幅并恢复正常营业。

海口警方捣毁一涉枪贩毒团伙 抓获嫌犯13人 缴毒10公斤

本报海口1月19日讯(记者李关平 特约记者宋洪涛 通讯员陈炜森 黄金)1月13日,海口警方在省公安厅禁毒总队的指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成功破获一起公安部目标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缴获K粉9公斤、冰毒1公斤,仿制左轮手枪1支,子弹7发,摧毁贩毒窝点两个。

2014年11月初,海口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在摸排中发现,该市吴某儒等人有涉枪涉毒犯罪重大嫌疑。经缜密侦查,获悉吴某儒与广东徐闻陈某有等人长期勾结,从深圳进货,在海口以宾馆为据点多次贩卖K粉、冰毒等毒品。

1月13日,专案指挥部获悉该团伙派员近日将从深圳携大宗毒品K粉、冰毒等毒品抵琼交易。为此,专案组会同秀英公安分局在省公安厅禁毒总队及有关部门的配合协助下,抓获13名嫌犯,斩断了一条广东通往海南的贩毒通道。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当中。

专题

开展窗口工作模式、“一站式”服务、“上门”巡回审判、“三位一体”大调解

海口交通法庭：“特色”办案化解事故矛盾

发生交通事故,已是不幸的事情,受害者如果还要走漫长的诉讼道路,无疑身心俱疲,不少人甚至想用极端方式解决问题。

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交通法庭是海南首家交通事故巡回法庭,对海口的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实行统一管辖。近年来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开创一系列特色办案工作新模式,贯彻“司法为民”宗旨,化解事故矛盾,得到当事人的高度赞许。

2014年,交通法庭共受理交通事故纠纷案件5387件,审结5347件,结案率99.26%,其中调解4798件,撤诉58件,调撤率达90.82%,最大限度地实现案结事了,减少当事人诉累,极大化解了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矛盾。



龙华区人民法院交通法庭为方便当事人在马路边开庭。 崔善红 摄

特色立案——群众少跑腿不走冤枉路

“法官,我丈夫给我送货,半路出车祸,公司赔不赔?保险管不管?”

“法官,我骑电动车被撞了,经过调解双方达成协议,是否受法律保护?我担心对方赖账。”

海口市椰海大道的海口市交警支队事故处理大队办公楼上,还挂着另外一块牌子——龙华区人民法院交通法庭,前来法庭咨询或者立案的群众络绎不绝。

海口市既是海南省经济文化中心,也是全省最重要的交通枢纽。“法庭不在法院办公楼里,而是设在交警办公楼里,目的只有一个:便民利民。交通法庭立案大厅是当事人来交通法庭的第一站。立案是司法程序的第一步,我们为当事人提供满意的司法服务,能避免当事人因为担心诉累而走非理性的诉求之路。”交通法庭庭长吴清如是说。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汽车走入寻常百姓家,但是交通参与者的法律意识仍有待提高,事故高发是当前全国道路交通安全的现状。仅2014年,海口市发生的交通事故就有54927起。

在立案大厅,法庭安排专门接待人员接待当事人,为当事人诉前或诉后提供各种便利,如向当事人提供咨询、预约立案服务,印制帮助指导当事人举证、撰写起诉书样式、诉前调解的格式化法律文书。

“发生事故就很闹心了,第一次跨入法院大门真不知怎么‘告状’,真是幸亏有工作人员引导,我才不走冤枉路。”一位65岁的周大爷感慨地说。

为提高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的处理效率,交通事故法庭受理的案件绝大多数适用简易程序,采取提前预约、口头起诉、现场受理、集中立案、就地开庭、当庭调解、即时判决等方式,实行立即立案即判即执的“一站式”服务。

特色审判——案件在阳光下审理

原告黎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搭载其儿子在海口市一路口闯红灯,与海口一家公交公司所属的一辆小轿车发生碰撞,事故造成黎家父子受伤致残。

事后交警部门作出事故认定,但因赔偿问题存在争议,黎家父子遂将轿车驾驶员符某、车辆所属公司以及保险公司诉至法庭。交通法庭在公交公司开庭审理这起案件,同时也为公交公司的近百名司机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

“做运输企业最怕出交通事故,让员工在企业看庭审,都上一堂生动的法制课,起到很好的警示作用。”公交公司负责人说。

据了解,交通法庭成立以来,多次到企业、乡村、监狱、学校巡回开庭,将案件审判与法律宣传相结合,收到了很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其实,巡回开庭公开审判,让案件在阳光下审理,对我们来说也是一种监督。”庭长吴清说。据了解,针对交通事故赔偿案件需要快审快结的特点,在案件立案时,交通法庭尽可能简化程序,还与保险公司加强沟通,使案件结案后保险公司能够及时理赔,做到案结事了。

近三年来,交通法庭共受理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6307件,判决后上诉案件仅90件,绝大多数交通事故案件都是在法官的主持下通过耐心调解来化解矛盾纠纷的,深得当事人信赖。

特色调解——当事人不进“衙门”减少诉累

2013年年底,交通法庭试行“三位一体”联动调解的“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即行政调解、人民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提高化解矛盾纠纷的成功率。

“海口市每年数以万计的交通事故

纠纷已成为社会关注的重要焦点,交通法庭任重道远。龙华区委政法委大力支持交通法庭构建“三调一体”化解纠纷的新机制,只要有利于大量化解市区交通事故纠纷,区委政法委一如既往地支持交通法庭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善用法治理念、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矛盾,打造交通法庭在参与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上的新亮点”,龙华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凌云在视察交通法庭的座谈会上鼓励地说。

在龙华区委政法委的大力支持下,龙华区人民法院与交警、司法部门构建了交通事故“诉调对接”工作新机制。2014年3月底,龙华区委政法委作出关于交通法庭开展“诉调对接”工作的意见,加大司法救助力度,提高化解交通事故纠纷的工作效能。

龙华区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交通法庭工作,在“诉调对接”工作开展前,该院通过加强法庭队伍建设,在全体人员紧张的情况下,为交通法庭新增工作人员6名,充实了法庭人员数量,确保了“诉调对接”工作的顺利开展。

交通法庭还安排专人作为调解联络员,负责与交警部门各个事故处理中队开展“诉调对接”工作的联络、衔接、材料报送、数据统计等工作。

实施“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后短短几个月内,交通事故案件调解数从87件上升到4798件,司法确认案件数从13件上升到677件,展现出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2014年4月16日和22日,海口市灵山镇发生两起小轿车与电动车相撞的交通事故,电动车驾驶员覃某丁、林某燕分别在事故中受伤。事发后,经交警部门办案民警协调,事故双方当事人有调解意愿,但双方当事人均担起矛盾,导致协商赔偿未果,受害方担心诉累,试图采取过激方式解决问题。

为及时化解纠纷,交通法庭法官立即带上书记员前往海口市灵山镇巡回办案,在海口市交警支队灵山中队交通法庭法官、事故协勤交警、人民调解员联合调解,最终达成调解协议,两小轿车当事人同意当场分别赔付给电动车驾驶员覃某丁、林某燕22766元和3000元。

“诉调对接”新机制运行后,交通法庭能动性地延伸审判职能,在简化诉前调解程序的同时,广泛介入诉前交通事故行政调解、人民调解,成功化解大量交通事故纠纷,并对达成的调解协议及时进行司法确认,不仅降低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也节约了司法资源,新机制、新方法处理交通事故纠纷,得到上级法院和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同”。龙华区人民法院符策能副院长深有感触地说。

时间的脚步已经跨入2015年,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交通法庭已迈出新的步伐,在新的起点上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紧张有序地投入到交通事故矛盾化解工作中去……

(品观 沈玉华 崔善红)



记凌云莅临交通法庭调研。 崔善红 摄